

评 审 报 告

项目名称：2026 年宝丰县赵庄镇张庄村厂房建设项
目

项目编号：宝财竞谈-2026-308

代理机构：河南省筑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

一、项目情况

- 1、采购单位：宝丰县农业农村局、宝丰县赵庄镇人民政府
- 2、项目名称：2026 年宝丰县赵庄镇张庄村厂房建设项目
- 3、预算金额：1020555.03 元
- 4、项目编号：宝财竞谈-2026-308
- 5、代理机构：河南省筑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1、具体方式：竞争性谈判
- 2、公告发布媒体：《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
- 3、公告发布日期：2026 年 7 月 17 日
- 4、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及谈判会召开时间：
- 5、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及谈判会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

开标大厅

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平顶山平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帆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博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谈判小组成员

谈判小组成员：杨留顺,贺晓伟,彭晓燕

五、成交标准

成交标准比照最低评标价法,即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硬件特征码情况

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一致情况: 否

(如有,请说明一致的供应商名称与一致的特征码(电脑特征码,mac地址,IP地址)情况。)

七、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1、资格审查情况:谈判小组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分别对供应商进行了资格性审查,所有供应商均通过了资格性审查。

2、符合性审查情况:谈判小组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了评审,所有供应商均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通过了符合性审查。

3、采购人代表对评审数据进行了校对、核对,对没有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在谈判文件中找到了“视为无效”的明确规定。

4、因谈判文件已经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采购人代表明确表示不再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修改。谈判小组决定直接进入第二轮报价程序。

5、报价情况:

序号	谈判供应商	投标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1	平顶山平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0031.2	1015500
2	河南省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0207.21	1018550

3	河南博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0295.61	1018755
4	河南省帆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0306.35	1020000

6、根据谈判文件规定，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第二次报价进行了审查，认为最低报价合理且最低报价没有比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数平均值低20%。

八、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成交标准谈判小组推荐结果如下：

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第一名：平顶山平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1015500 元；大写：壹佰零壹万伍仟伍佰元整

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第二名：河南省宸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1018550 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伍佰伍拾元整

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第三名：河南博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1018755 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柒佰伍拾伍元整

谈判小组签字：

贺晓伟

彭晓燕

杨留顺

2026 年 7 月 24 日

备注：

1、该评审报告仅适用于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项目

2、如在评审过程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了谈判，应将该报告第六项第四段内容变更为具体谈判内容及过程。

3、如供应商最终报价比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数平均值低 20%或谈判小组认为最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并审核，并将该情况记录替换掉该报告第六项第六段内容。

4、成交结果根据采购人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而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